

证券代码：835362

证券简称：紫丁香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中山市小榄镇华成路 1 号办公楼四楼)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梁国全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584,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列席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发展需求，为高效开展业务，提高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应该申请其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转让日停牌，并依照规定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公司股票终

止挂牌事宜，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指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以及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公司制定了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指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以及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就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国全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国全将在一定期限内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初始成本价，此部分股票回购过程中，出售股份的异议股东需提供相应证明。具体回购方式、回购时间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

二、回购主要内容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为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为准）；
- 2、未参加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申报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
- 4、异议股东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交易的情形；
- 5、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6、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的股东；
- 7、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8、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回购的数量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初始成本价与最近一期公司披露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孰高者确定。

（三）回购申报有效期限

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事项之日起一个月为本次股份回购申报有效期限。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书面资料应包含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联系方式等信息，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的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以电话形式提出申请的以致电公司或联系人的时间为准，电话形式提出的后续需补充书面资料）。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提出回购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则不再承担股份回购义务。

（四）争议解决机制

若因上述问题产生任何纠纷或争议，公司、股东及相关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以下为公司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汪灿

联系电话：18923345623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华成路 1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自股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
- 2、签署、修改、执行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协议；
- 3、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 4、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其他有关事宜。

以上授权自股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84,000 股，占本次股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大会议决议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